

玉溪市江川区农机监理站 2018 年度部门决算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部门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一）项目支出概况

（二）项目支出绩效自评

（三）项目绩效目标管理

（四）2018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五）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 主要职能

江川区农机监理站 2017 年部门决算包含玉溪市江川区农机监理站、玉溪市江川区农业机械化技术推广服务站、玉溪市江川区农业机械化技术学校三个单位。

玉溪市江川区农机监理站负责贯彻落实农业机械化方针、政策和农业机械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承担农业机械安全监理职能，维护农机安全生产秩序，保障农机安全生产；负责研究制定农业机械化发展战略和中长期规划，制定农业机械化政策规定、管理制度、作业与服务规范，研究制定全区农业机械化发展方向及重大技术措施，引导农业机械产品结构调整，提高农业机械化普及和应用水平；负责全区农机服务体系建设；指导全区机械化农业生产和农机服务组织的服务、经营活动，协调、指导、监督农业机械有组织地跨区作业；负责农机和农机服务市场的宏观管理；负责拖拉机、联合收割机等农业机械及其驾驶、操作人员的注册登记和核发牌证工作；负责拖拉机、联合收割机等驾驶、操作人员的考试考核、资格审定和发证工作；负责拖拉机、联合收割机等农业机械及其驾驶、操作人员的转移、变更、抵押、注销和检验、审验；负责全区农机安全生产监督检查工作，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纠正和处理各种违法违规行为；负责对全区农机事故的勘查、处理及农机事故统计汇总上报工作；

负责全区农机安全宣传教育和农机监理业务的统计工作；负责对全区农机安全监理人员的教育和业务培训、考核；参与实施“科教兴农”战略，负责全区农业机械化科研、推广的管理工作；根据有关规定，负责全区农机产品推广许可证的审核、申报和管理工作；负责全区农业机械化综合示范工作；参与全区农业规模经营、农业现代化试验和区域开发工作。负责全区农业机械化发展的预测和统计以及全区农业机械化信息网络的建设；参与实施拖拉机、联合收割机等农业机械的产品质量检验、鉴定和认证管理工作；参与调查分析和处理重大农机产品和修理质量事故。负责全区农机维修网络建设、维修质量监督管理，参与组织农机修理工技术等级考核、发证管理工作；负责全区农业机械用油需求预测和农用柴油市场的监督和协调工作；参与农业的抗灾救灾工作，负责全区防汛抗灾农用机具用油计划的申报、分配、监督和抗灾、救灾机具的调度；负责全区农业机械化项目库建设和项目与计划的编报、组织实施工作；参与制定有关农机产品信贷和税收及财政补贴的政策规定。负责全区农业机械化科技交流与合作、农业机械化外事外经工作；负责全区农业机械化利用外资重大项目的立项申报、组织实施和管理工作；研究制定全区农机系统人才队伍建设的发展规划、需求预测；负责全区农业机械化技术教育、培训和农机行业职业技能开发工作；负责全区农机化统计报表汇总上报工作；完成区农业局交办的其他工作。

玉溪市江川区农业机械化技术推广服务站负责贯彻落实国家有关农机推广方面的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负责制定全区农机化技术推广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指导乡镇农机推广站、群众性科技组织和农机技术人员的农机新技术推广活动；承担农业和上级农机推广机构下达的农机化技术推广任务；负责对适应本地运用的农业机械技术进行试验示范、研究开发、改制改善、完善、组装配套，形成可直接用于生产的农机化生产新技术，同时做好项目的立项申报工作；负责提供农机化技术机具、信息服务；负责组织农机化新技术的专业培训；完成区农业局交办的其他工作。

玉溪市江川区农业机械化技术学校负责宣传、贯彻执行国家农机化方针政策；负责开展农机化技术人才的教育培训，组织全区农机管理干部、初级专业技术人员的培训；负责对机手、驾驶员、农机技术人员的培训和复训工作；负责农机驾驶、操作人员实际操作技能的培训工作；负责农机培训设备及物资的管理工作；负责全区农机修理工的技术培训、复训工作；负责为全区农村剩余劳动力向第二、第三产业顺利转移服务，并提供各种技能培训；负责建立全区劳动力资源库和劳务信息网，为全国农民和全国各地用人单位提供双向服务；负责开展农机行业职业技能鉴定和培训；完成区农业局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2018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介绍

2018 年度完成了下列重点工作任务：

(1、共办理农机转移登记 11 台，变更登记 1 台，注销登记 1 台，补、换领行驶证 14 台，年度检验 149 台。办理驾驶证到期审验换证 230 本；培训拖拉机驾驶员 1 期，制作驾驶证 22 本。

2、出动宣传车 19 次，出动人员 76 人次，发放各种宣传材料 6500 份，播放农机安全宣教片、道路交通安全警示片 100 场次，查出拖拉机安全一般隐患 20 条，当场整改 20 条。

3、培训拖拉机驾驶员 1 期，学员有 22 人，其中新训 17 人，增驾 5 人，学员的考试取证合格率达 100%；培训微耕机操作手 557 人。

4、完成中央补贴项目资金 107.82 万元，项目资金使用率 89.84%。项目总投入 428.99 万元，拉动农户直接投入 321.17 万元，共补贴各类机具 273 台，受益农户 226 户。

5、完成深松整地作业任务 2300 亩，补贴资金 90000 元。

6、完成水稻机械化育插秧面积 840 亩，圆满完成市农业局下达的任务指标。

二、部门基本情况

(一) 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玉溪市江川区农机监理站 2018 年度部门决算编报的单位共 3 个。其中：行政单位 0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0 个，其他事业单位 3 个。分别是：

1. 玉溪市江川区农机监理站

2. 玉溪市江川区农业机械化技术推广服务站

3. 玉溪市江川区农业机械化技术学校

(二) 部门人员和车辆的编制及实有情况

玉溪市江川区农机监理站 2018 年末实有人员编制 19 人。其中：行政编制 0 人（含行政工勤编制 0 人），事业编制 19 人（含参公管理事业编制 0 人）；在职在编实有行政人员 0 人（含行政工勤人员 0 人），事业人员 17 人（含参公管理事业人员 0 人）。

离退休人员 0 人。其中：离休 0 人，退休 0 人。

实有车辆编制 1 辆，在编实有车辆 3 辆。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表

（详见附件）

第三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玉溪市江川区农机监理站 2018 年度收入合计 3080738.82 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048783.82 元，占总收入的 98.96%；上级补助收入 0 元，占总收入的 0%；事业收入 0 元，占总收入的 0%；经营收入 19500 元，占总收入的 0.63%；附属单位缴款收入 0 元，占总收入的 0%；其他收入 12455 元，占总收入的 0.41%。总收入比上年的 2684571.36 元增加 396167.46 元，增加 14.76%。增加的主要原因一是人员经费增加，二是项目经费增加。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玉溪市江川区农机监理站 2018 年度支出合计 3107520.4 元。其中：基本支出 2923976 元，占总支出的 94.09%；项目支出 183544.40 元，占总支出的 5.91%；上缴上级支出、经营支出、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共 0 元，占总支出的 0%。总支出比上年的 2555629.37 元增加 551891.03 元，增加 21.60%，增加的主要原因一是人员经费支出增加，二是项目支出增加。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18 年度用于保障事业单位机构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 2923976 元。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支出占基本支出的 95.56%；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占基本支出的 4.44%。

（二）项目支出情况

2018 年度用于保障事业机构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专项业务工作的经费支出 183544.40 元。主要用于农机购置补贴及农机安全生产工作。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玉溪市江川区农机监理站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039837.51 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7.82%。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
2. 外交（类）支出 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
3. 国防（类）支出 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
4. 公共安全（类）支出 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
5. 教育支出（类）支出 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
6. 科学技术支出（类）支出 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
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支出 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715373.72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23.53%。主要用于社保缴费及退休人员生活补助；
9.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支出 203584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6.70%。主要用于医疗保险及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0. 节能环保支出（类）支出 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

11. 城乡社区支出（类）支出 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

12. 农林水支出（类）支出 1936505.79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63.7%。主要用于人员支出及单位日常公用支出；

13. 交通运输支出（类）支出 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类）支出 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支出 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

16. 金融支出（类）支出 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类）支出 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

18. 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类）支出 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

19.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184374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6.07%。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支出；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类）支出 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

21. 其他支出（类）支出 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

22. 债务还本支出（类）支出 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

23. 债务付息支出（类）支出 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玉溪市江川区农机监理站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16800 元，支出决算为 1614 元，完成预算的 9.61%。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元，完成预算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0 元，完成预算的 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1614 元，完成预算的 33.63%。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财政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量不足，特别是没有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比 2017 年减少 2080 元，减少 56.31%。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增加/减少 0 元，增长/下降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减少 3004 元，增加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增加 924 元，增长 133.91%。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减少的主要原因是车辆维护费减少。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元，占 0%；公务接待费支出 1614 元，占 1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元，共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元，购置车辆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0 元，开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1614 元。其中：

国内接待费支出 1614 元（其中：外事接待费支出 0 元），共安排国内公务接待 4 批次（其中：外事接待 0 批次），接待人次 31 人（其中：外事接待人次 0 人）。主要用于农机安全生产及农机技术推广工作产生的接待 4 批次 31 人次发生的接待支出。

国（境）外接待费支出 0 元，共安排国（境）外公务接待 0 批次，接待人次 0 人。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玉溪市江川区农机监理站 2018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 元。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玉溪市江川区农机监理站资产总额 2721369.62 元，其中，流动资产 446273.62 元，固定资产 2275096 元，对外投资及有价证券 0 元，在建工程 0 元，无形资产 0 元，其他资产 0 元（具体内容详见附表）。处置房屋建筑物 0 平方米，账面原值 0 元；处置车辆 0 辆，账面原值 0 元；报废报损资产 11 项，账面原值 0 万元，实现资产处置收入 0 万元；出租房屋 0 平方米，账面原值 53720 元，实现资产使用收入 0 元。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资产总额	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对外投资/有价证券	在建工程	无形资产	其他资产
				小计	房屋构筑物	车辆	单价 200 万以上大型设备	其他固定资产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合计	1	2721369.62	446273.62	2275096	1500000	390000		385096				

填报说明：1. 资产总额=流动资产+固定资产+对外投资/有价证券+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其他资产
2. 固定资产=房屋构筑物+车辆+单价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其他固定资产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8 年度，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33570 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33570 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部门绩效自评情况详见附表（附表10—附表14）。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无

六、相关口径说明

1. 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日常公用支出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其他资本性支出等人员经费以外的支出。

2.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除人员经费以外的基本支出。

3.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指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省部级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4. “三公”经费决算数：指各部门（含下属单位）当年通过本

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数（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本单位没有需要解释说明的决算相关专用名词。

玉溪市江川区农机监理站

2019年8月21日